

本網頁資訊僅提供參考，欲查詢正確的政府採購標案資訊，請至「二代政府電子採購網」查詢。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更正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0/13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沈春苓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13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cmc229@mail.ta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00928S0160a111
	標案名稱	111年照顧服務人力勞務委外採購案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11 - 政府行政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代辦 · 洽辦機關：3.79.12.7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3,621,146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13,621,146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
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	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更正序號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公告日	110/10/13
	原公告日	110/10/07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)	是
	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、第13條或第15	否

	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	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? 20元 文件代收費? 0元 總計 20元
	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是否異動招標文件	是
	截止投標	110/11/05 09:30
	開標時間	110/11/05 11:00
	開標地點	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開標室S308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204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府工務局收領標處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詳附加說明欄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廠商資格摘要	投標廠商僅須符合下列任一項： 1.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或團體。 2.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營業代碼、營業項目應包含：I701011就業服務業、JH01011居家式服務業、JH02011日間照顧服務業、JH02021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業或JH02031團體家屋服務業(應檢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 ※請投標廠商注意投標須知第42點規定，將領標憑據併入投標文件投標。 ※本次更正事項說明如下： 1.更正事項詳招標文件修正對照表。 2.以上變更文件異動：契約、經費分析表。 3.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分別展延至110年11月5日上午9點30分及110年11月5日上午11點。 4.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10年10月18日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0年10月29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5.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，即日起請自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(網址： web.pcc.gov.tw/)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，不另索費。 6.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10年10月7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

		<p>理。</p> 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 ※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:30~12:00至下午13:30~17:00內送達。 ※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：http://web.pcc.gov.tw/ 投標。 ※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可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名稱：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(臺北市士林區凱旋路61巷4弄9號；承辦人員：邱先生；電話：02-28611380分機107)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0年10月12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0年10月20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※履約期限：111年1月1日(決標日在後者以決標日之次日為準)起至111年12月31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。(詳契約主文第7條) ※本案以公告預算之金額為固定費用給付。</p>
	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	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)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 法務部調查局 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臺北市調查處 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法務部廉政署 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</p>

更重要的標案詳細資訊，請參閱招標文件內容。